

★信息快车

（4月15日）

新蔡 4月11日,河南省新蔡县检察院与该县工商联召开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座谈会。会上,该院传达最高检、省院关于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有关规定,10名民营企业负责人围绕企业司法需求、对检察工作建议等进行交流。该院与县工商联会签《关于建立健全检察机关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的意见》。

（新检轩）

华安 4月10日,福建省华安县检察院召开信息宣传调研工作推进会议,对第一季度工作进行分析,查找不足。该院检察长要求干警强化思想意识,做到“心中有根弦,手中有货”,紧扣“四大检察”工作,大力宣传工作亮点,及时反映检察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

（邹顺平）

定南 近日,江西省定南县检察院在县工业园区设立“非公企业维权工作联系点”,并与工业园区非公企业代表进行座谈。该院干警还实地走访了部分企业,倾听企业诉求、听取意见建议,现场解答企业职工提出的有关法律问题。

（黄颖茂）

天津津南 日前,天津市津南区检察院未检部门经过团市委考察评选,获评天津市“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长期以来,该院未检部门积极参加“青年文明号”创建和服务活动,组建“灯塔法治宣讲团”,深入学校、社区广泛开展“打造平安校园”“远离校园暴力”等系列法治宣传活动,全力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王璐佳）

民勤 甘肃省民勤县检察院干警近日走进辖区职业中学,就如何预防校园欺凌和青少年违法犯罪召开座谈会。该院未检办检察官从规范开展校园管理、增强学生法治意识、运用新媒体传递“正能量”等方面提出建议。校方领导表示,将认真梳理意见建议,制定有效措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黄宝宝 李璐）

公 告

金检民公[2019]51012100001号

本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史永德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行为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规定,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前述机关和组织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支持起诉。现根据前述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发出公告,请拟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机关和社会组织在本公告发出三十日内将有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邮寄地址:四川省金堂县十里大道195号,联系电话:028-84996916。特此公告。

四川省金堂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4月15日

黑秦检民公[2019]23022400006号

本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秦来县公安局侦查终结的犯罪嫌疑人史建军、金雨在秦来县和平镇建设村境内的草原上取土,致使国有草原遭受破坏一案,其行为损害国家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规定,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提起诉讼的,人民检察院可以支持起诉。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发出公告,请拟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机关和社会组织在本公告发出三十日内将有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邮寄地址:黑龙江省秦来县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联系电话:0452-8229073。特此公告。

黑龙江省秦来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4月15日

彭检民公[2019]51018200001号

本院审查起诉的李攀、张宝宝、赵远刚涉嫌非法采矿案,因其行为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和资源安全,已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十条之规定,本院拟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现公告督促、建议有权提起诉讼的机关和组织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将相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逾期没有提起诉讼的,本院将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邮寄地址: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回龙东路88号,联系电话:028-68819885,联系人:罗关洪。特此公告。

四川省彭州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4月15日

彭检民公[2019]51018200002号

本院审查起诉的任在军、王仲军涉嫌非法采矿案,因二人为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和资源安全,已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十条之规定,本院拟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现公告督促、建议有权提起诉讼的机关和组织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将相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逾期没有提起诉讼的,本院将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邮寄地址: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回龙东路88号,联系电话:028-68819885,联系人:罗关洪。特此公告。

四川省彭州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4月15日

彭检民公[2019]51018200003号

本院审查起诉的宋兴志、马良成、宋方伟涉嫌非法采矿案,因其行为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和资源安全,已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十条之规定,本院拟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现公告督促、建议有权提起诉讼的机关和组织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将相关情况书面反馈本院,逾期没有提起诉讼的,本院将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邮寄地址: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回龙东路88号,联系电话:028-68819885,联系人:罗关洪。特此公告。

四川省彭州市人民检察院

2019年4月15日

本栏邮箱 zf@jcrb.com

见习编辑 高 媛

（二三版中缝）

★民主足音

（4月15日）

临西 近日,全国人大代表、河北邢台学院文学院院长教授陈凤珍,河北省人大代表、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委员李建军等12名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实地走访河北光明九道菇科技公司等重点企业,调研临西县检察院主动服务民营企业的做法,并给予充分肯定。

（马士江 王凤荣）

临泉 4月3日,安徽省临泉县检察院向县教育局发出临检建(2019)1号检察建议书,建议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和保护工作、查补教育系统管理疏漏,这是基层检察院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1号检察建议”的一项举措。4月4日,县委书记、县人大代表邓真晓在检察建议书上批示:“请教育、妇联、司法及乡镇就关爱女童工作进行研究,要拿出切实可行的办法,保护好未成年女孩。”

（尹小燕）

赤峰红山 日前,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红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旭同30位赤峰市、红山区人大代表来到红山区检察院视察、调研公益诉讼工作。视察组来到文钟镇文钟村进行现场视察,了解公益诉讼开展情况及工作措施,并提出意见建议。

（刘红泳）

青铜峡 4月9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人大常委会对青铜峡市检察院工作进行了集中评议。人大代表听取了该院工作情况汇报,参观了党建阵地、未成年人工作室及12309检察服务中心后,建议该院在公益诉讼、环境保护、扫黑除恶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为保护环境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贡献检察力量。

（韩淑存）

余姚 近日,浙江省余姚市检察院开展“人大代表走进检察院”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勇毅及兰江街道、小曹娥镇、鹿亭乡的部分市人大代表等30余人参加了此次活动。与会人大代表实地查看了检察院史室、12309检察服务大厅、远程视频提审室等,亲身体验检察工作模式。

（蔡俊杰 赵娟）

儋州 日前,海南省儋州市检察院雅星检察室的检察官来到辖区海头镇珠江村委会开展法律宣传活动,2名镇人大代表全程参与宣讲活动。检察干警与人大代表一道,向群众讲解失火罪的立案标准、危害后果及刑事责任等法律知识,提高群众对森林防火的认识。这次别开生面的宣讲活动,受到人大代表和群众充分肯定。

（刘蓓）

上海金山 4月9日,上海市金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钟美龙、区人大法制委主任委员高爱忠一行,赴区检察院就检察建议监督工作“回头看”进行专项调研。钟美龙指出,区人大将一如既往支持检察建议工作不断深化。

（金剑轩）

柳城 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城县10余名人大代表来到柳城县检察院专题调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该院检察长从抓住重点、深度打击、坚持协同联动推进等四个方面汇报了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情况。与会代表对该院工作给予肯定,并就下一阶段如何提升办案效率与案件质量提出了意见建议。

（莫晓雨）

红安 今年开展的首次法治进校园活动刚刚结束,湖北省红安县检察院就用短信将活动开展的情况向代表委员做了简要汇报。这是今年以来该院主动加强与代表委员联络的又一举动,此举在深化检务公开的同时,方便了代表委员了解检察工作。

（程瑛）

栾川 近日,河南省栾川县检察院通过开展“大宣传、大走访、大排查、大整顿、大回访、强基础”专项行动的形式,走进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群众代表的家中,面对面、点对点听取代表、委员、群众意见,向他们汇报检察工作尤其是公益诉讼工作开展情况,有效提升了检察机关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形象和执法满意度。

（白全忠 卢天飞）

本栏邮箱 minzhuzuyin@126.com

编辑 王丽丽

（六七版中缝）